柯拉一期、柯拉二期、索绒光伏
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000645-26ZB0849/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柯拉一期、柯拉二期、索绒光伏生态提升工程施工，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投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柯拉一期光伏项目，场址位于雅江县西部柯拉乡境内，场址中心经纬度坐标北纬29°56′50.75″，东经100°37′1.94″。场址海拔高程4000m～4600m，为高原山地地貌，土地主要为牧草地，四周无遮挡。本项目装机容量1000MW，共312个光伏方阵，于2022年9月开工，2023年6月投产发电。

柯拉二期光伏项目，场址位于甘孜州雅江县柯拉乡、红龙镇境内，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29°58’57.59″，东经100°36’22.78″。场址区海拔高程在4200m～4400m之间，为高原山地地貌，土地主要为牧草地，四周无遮挡。本项目装机容量1000MW，共312个光伏方阵，于2025年8月开工，计划2027年10月投产发电。

索绒光伏项目，场址位于理塘县奔戈乡境内，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29°55′34.88″，东经100°23′41.45″。场址海拔高程4100m～4700m，地势较为开阔，为高山台地、丘陵地形，四周无遮挡。本项目装机容量1000MW，共308个光伏方阵，于2024年10月开工，2025年12月投产发电。

2.2 项目建设地点

甘孜州雅江县柯拉乡、红龙镇和理塘县奔戈乡境内。

2.3 标包名称

本次招标的柯拉一期、柯拉二期、索绒光伏生态提升工程施工，分 1 个标段 3 个包，各包项目名称如下：

C1 包：柯拉一期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C2 包：柯拉二期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C3 包：索绒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发包人将与中标人按 C1、C2、C3 包分别签订合同。

2.4 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包括柯拉一期光伏项目主要区域，索绒光伏、柯拉二期光伏主通道入口、升压站附近进站道路生态提升工程施工，具体如下：

（1）C1 包：柯拉一期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柯拉一期光伏项目玛尼堆至庆达站、柯拉构网型储能、柯拉二期等沿线区域，主要包含沿线生态提升和部分节点区域形象打造。

（2）C2 包：柯拉二期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柯拉二期光伏项目南北场区主通道入口及附近区域、升压站附近进站道路区域等生态提升。

（3）C3 包：索绒光伏项目生态提升工程施工

索绒光伏项目场区主通道入口及附近区域、升压站附近进站道路区域等生态提升。

2.5 项目计划工期

本项目施工工期预计约 346 天、抚育管理期为一年，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20 日，完工日期为 2027 年 7 月 31 日，抚育管理期为 2027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2.6 项目招标人、发包人及现场管理机构、

项目招标人：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雅砻江（雅江）新能源有限公司（C1 包）、雅砻江（雅江）清洁电力有限公司（C2 包）、雅砻江（理塘）清洁电力有限公司（C3 包），即发包人，合同以发包人名义签订。

发包人现场管理机构：雅砻江新能源雅江项目部。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审，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投标人基本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的独立民事主体。

（2）投标人资质要求：无。

（3）投标人业绩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合同执行期开始时间为准），具有海拔 3500 米及以上的水土保持工程或生态恢复工程或绿化工程实施业绩（含在建项目）。

（4）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具有担任海拔 3500 米及以上施工项目项目经理（含副职）的任职经历。

（5）投标人其它要求：无。

（6）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联合体要求：无。

（8）备注：无。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 年 7 月 23 日 18:00:00 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 18:00:00**（北京时间，下同），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注册、购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不接受其他方式购买）。

4.2 本项目不需购买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8 月 18 日 09:30:00**；递交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备注：建议投标人提前 1 天将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以避免由于 CA 过期未续办、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当天无法上传。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sdicc.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损失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相关说明

7.1 注册

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注册】注册用户账号，填写企业信息提交审核，审核情况将在 24 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

方可购买/下载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7.2 标书款支付

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登录】-【供应商系统】，在【公告信息-采购公告】或【我的邀请】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购买招标文件】进行网上支付，招标方不接受线下支付；标书款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于购买招标文件 5 日后在【订单管理】中自行下载、打印。

7.3 文件下载

投标人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下载招标文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标书款支付成功后才可下载。

7.4 CA 办理

CA 数字证书为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必备身份证明，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解密。首次办理 CA（证书费用 200 元/年）的投标人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https://www.sdicc.com.cn）【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投标人 CA 办理操作说明”进行线上办理。如有 CA 相关问题，投标人可拨打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10-58515511 按 0 转人工客服。已办理 CA 的投标人请注意使用时效，过期的须及时完成续期办理（证书费用 150 元/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7 个工作日前递交 CA 申办资料，逾期导致投标文件递交不成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5 帮助

如需帮助请登录电子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7.6 其他信息

本次招标活动所有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投标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

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 对本次招标活动有异议的，可在法律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联系方式见本公告。

8．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国投集团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10-83325333。

9．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钊（总部）、郑世伟（现场）、刘雪峰（现场）

联系电话：028-82907430、18882860307、18908068527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双林路 288 号

9.2 招标代理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梁超

手　　机：18810075701

邮　　箱：liangchao007@sdic.com.cn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8 号院金茂广场 2 号楼 10 层

备注：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内容的相关事宜，电话无法接通时，可邮件咨询。

9.3 电子采购平台联系方式

平台客服电话：400-688-6166

备注：负责解释平台注册、标书及 CA 购买、文件关联上传、客户端等操作事宜。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梁超

机构名称：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2026-7-23